

## 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洪亮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洪亮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周洪亮	是	410.00	5.42%	2.68%	否	否	2022年12月13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为止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浙商证券的借款
合计	-	410.00	5.42%	2.68%	-	-	-	-	-	-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 2、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周洪亮	是	600.00	7.94%	3.91%	2020年12月14日	2022年12月14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600.00	7.94%	3.91%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周洪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周洪亮	7,560	49.33%	4,142	3,952	52.28%	25.79%	0	0	0	0
周洪军	876	5.72%	-	-	-	-	0	0	0	0
合计	8,436	55.04%	4,142	3,952	46.85%	25.79%	0	0	0	0

注：若出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不一致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三、其他说明

(1) 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 从本次公告披露日起算，周洪亮先生及周洪军先生未来半年内不存在到期的质押股份；周洪亮先生及周洪军先生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3,952 万股，占其合计所持有股份的 46.85%，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79%，对应融资余额为 30,000 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进行还款。

(3)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周洪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周洪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目前质押总体风险处于可控水平，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不会出现因股份质押风险致使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周洪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质押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3、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4、周洪亮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